

省委宣讲团莅临川汇区 宣讲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 11月16日,省委宣讲团莅临川汇区,就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向党员干部进行宣讲。区领导郭志刚、刘体峰、梁显学、张剑锋、许四军、时文祥、宋煜、陈景军等出席会议。

省委宣讲团成员、省检察院职业学院院长田凯以详实的资料、生动的事例,用12个关键词对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进行了系统深入宣讲。宣讲既有理论又有实践,既有高度又接地气,有很强的针对性、现实性、操作性,达到了深入浅出、入脑入心的效果。

郭志刚强调要以这次报告会为契机,按照省委、市委的部署和要求,紧密结合川汇实际,迅速兴起新的学习贯彻热潮。一要深入学习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带着问题学、联系实际学,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二要广泛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组织各部门要抓紧抓好学习培训,分期分批多层次轮训各级党员干部;宣传部门

要统筹协调多方力量,集中开展宣讲活动,真正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要加强对全会精神的研究阐释,推出一批有深度、有价值的成果。三要认真贯彻落实,用全会精神指导工作,把学习成果迅速转化为加快本地区、本部门发展的强大动力。当前,要扎实开展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要加严加紧,确保圆满完成年度各项任务;要机制不变,力度不减,持续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要强力推进精准扶贫,确保年底实现脱贫攻坚任务;要扎实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信访稳定等工作,切实营造安定和谐的发展局面;要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持续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要把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与贯彻落实省十次党代会和市四次党代会各项部署结合起来,以各项工作的实际成效推动全会精神落到实处。
(理效明 张光华)

区人大政协视察“十件实事”进展情况

本报讯 11月17日、18日,川汇区人大与政协分别视察我区十件惠民实事落实情况。

11月17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显学、副主任王保林带领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和区人大代表,在常务副区长吕国平、副区长康波陪同下视察“十件实事”。视察组一行先后视察了全民健身体育广场、关帝庙街硬化亮化工程、三义社区农家书屋、八一路一小新建综合楼、滨河路公厕建设等项目。视察组认为区政府在“十件惠民实事”推进过程中,情系群众、方法得当、措施得力,解决了一批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使“亲民、爱民、务实”的施政理念真正落到实处。

梁显学指出,各部门要严格实行目标管理,明确工作责任,克服种种困难,落实好10件惠民实事,使全区人民群众真正从惠民实事中得到实惠,确保全区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11月18日,区政协主席张剑锋,区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梁显峰,副主席黄婉真带领部分驻区政协委员和区政协常委、委员,对今年我区十件惠民实事的落实情况进行视察。副区长康波陪同视察。视察组一行先后到体育健身广场、关帝庙街、三义社区农家书屋、八一路一小、滨河路公厕等民生工程现场进行实地察看,听取相关部门负责人工作情况汇报,详细了解街道硬化亮化、图书补充更新、办学条件改善、城区公厕、社区群众健身广场建设等情况。张剑锋希望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政策,对一些落实还不够理想的实事,要深入分析研究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牢固树立民本理念,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十件实事”各项工作的落实,让发展成果惠及更多群众。
(理效明 王龙 杨玉洁)

川汇区召开平安建设工作推进会

本报讯 11月24日上午,川汇区召开平安建设工作推进会,主要任务是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省十次党代会、市四次党代会和全国、全省、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工作会议精神,总结工作成绩,分析面临形势,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平安建设工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实现富民强区、川汇振兴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区委书记郭志刚,区长李宗喜,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体峰,区领导吕国平、李扬、时文祥、王保林、梁显栋等出席会议。

会议首先宣读了《中共川汇区委、川汇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5年度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关于我区在省市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结果的通报》和《关于全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对获得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办事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代表进行了隆重表彰。

郭志刚指出,去年以来,全区政法战线以依法治区为目标,以平安川汇建设为抓手,执法、司法、全民守法协调推进,司法体制改革逐步深化,社会治安防控

体系、社会矛盾预防化解体系进一步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突出问题治理评估制度不断完善,维护国家安全和反邪教工作有序开展,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多法治红利,安全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为富民强区、川汇振兴提供了坚强有力保障。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区地处中心城区,是全市经济文化中心,是人流物流集聚之地,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因素仍然存在,必须清醒认识,积极面对。一要着力维护政治安全。要突出坚持和维护党的领导,捍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这个核心要求,增强政权意识和底线思维,着力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要讲究策略和方法,善于运用政治智慧和法律武器,努力实现法律效果、社会效果、政治效果的统一。二要着力维护公平正义。必须充分发挥法治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统筹兼顾,整体谋划,坚持依法治区、依法行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要突出提升司法公信力,坚定不移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努力实现“看得见”“摸得

着”的公平正义。三要着力预防化解社会矛盾。坚持源头治理,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统筹解决热点难点问题,畅通信访渠道,多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努力赢得群众信任。四要着力加强公共安全治理。全面排查重点领域公共安全隐患,依法加强食品药品、生态环境、金融秩序、网络安全等重点问题治理,加强公共场所安全专项整治,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五要着力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作为建设平安川汇的基本途径,扎实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注重发挥群众社会治理主体作用,探索健全法治、德治、自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机制,形成社会治理合力。要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积极推进办事处、行政村(社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技防建设在2017年实现城乡全覆盖,以基层平安促进全局平安。要以通报点评、暗访督查和责任追究为抓手,把社会治理创新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纳入社会治理创新体系,认真研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做到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规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郭志刚强调,当前,全区平安建设工作的目标任务、工作重点已经明确,全区各级各部门务必做到周密部署到位、组织领导到位、督导检查到位、后勤保障到位、求实问效到位、工作奖惩到位,上下齐抓共管,形成强大合力,确保平安建设工作措施落到实处,取得扎实成效。

为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李宗喜要求,全区各办事处要及时召开党委会议,区综治委各成员单位和政法部门要及时召开党组(党委)会,组织专题学习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对本单位系统学习贯彻工作作出具体安排部署。要采取扎实有效措施,把会议精神迅速传达到每个基层单位、每位党员干部、每名政法干警。各单位各部门要结合本单位本部门实际,突出工作重点,进一步细化量化工作目标,明确责任人和完成任务时限,加大督查督办和责任追究力度,在跟踪问效、狠抓落实上下功夫,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体峰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平安建设工作进行了系统安排部署。(理效明 王龙)



11月21日,川汇区人民政府与广州七喜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东肿瘤医院项目签约仪式圆满举行。该项目在我市落地签约,标志着周口高端健康医疗产业迈上了新的征程,对我市现代服务业在医疗健康领域实现崛起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
理效明 王龙 摄

川汇区对八一路、工农路进行集中整治

本报讯 创城迎检告一段落,但川汇区未曾放松城市管理,持续对重点路段进行集中整治行动,受到市民的广泛好评。

11月24日,川汇区组织公安、城管、办事处等多个部门工作人员对八一路市容环境进行集中整治。市城管局监察支队支队长石生、区委宣传部部长陈景军现场指挥集中整治行动。

11月15日下午,市城管局监察支队支队长石生、区委宣传部部长陈景军带领城管、公安、七一路办事处等100余人,对工农路全线路容环境展开集中整治行动。

在两次集中整治行动中,联合执法人员对道路两侧的市容环境进行整治,督促商户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他们梳理拆除了商户私自拉

扯、悬挂的电线,清除违规设立的广告牌、户外广告。对占道经营的商户,城管队员开出《案件证据保全单》对其物品进行暂扣,依法强制拆除了个别商户私自设置的电桩。通过两次集中整治行动,进一步巩固了市容市貌治理成果,规范了城市管理工作,改善了周边居民的出行环境,有效遏制了占道经营现象的再次反弹。
(时云泽)

川汇区爱卫办加强环卫工人安全作业教育

本报讯 随着冬季到来,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工作难度和强度加大,环卫工人作业安全风险随之增加。日前,川汇区爱卫办在市区主要街道组织开展安全作业教育,增强环卫工人清扫及机械车辆作业安全意识。

笔者在现场看到,川汇区爱卫办工作人员通过鲜活的事例,告诫环卫

工人在工作时,尤其是在恶劣天气作业时,必须加大安全措施保护。爱卫办要求环卫工人在道路清扫中应时刻不忘安全,着装要规范,道路清扫要规范,严禁酒后工作;要摒弃“随意横穿马路、随意跨越道路隔离设施”等不文明的交通陋习,防范交通事故的发生;在清扫多排车道的

路口时,要按照通行原则,红灯亮时清扫;要时刻保持对周围交通运行状况的警醒,尤其要注意路边乔木、灌木等树木的遮挡及灯光反差大等问题造成的视觉影响;驾驶环卫作业车的司机必须按规定开启警示灯,不得酒后驾车。
(刘静)

学党章党规 学系列讲话 做合格党员

“两学一做”经验交流会召开

本报讯 11月21日,川汇区召开“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经验交流会,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许四军出席会议。

会议要求,要突出基础环节,在学上,重点解决学的不真、不深、不实的问题,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要突出关键环节,在做上,重点解决好标准不高、载体不活、典型不亮的问题,把党组织延伸到各个角落;要突出核心环节,在改上,重点解决好党员队伍党性不强和基层党组织与党内生活不正常的问题;要突出最终环节,解决好深化、细化、具体化不够的问题;要突出支部主体,在作用发挥上重点解决好号召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不强的问题;要突出组织领导,在工作措施上,解决好组织不力、保障不力问题。各级各部门要抓好党费收缴和党务公开两项工作任务,机关单位要全力推进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社区党组织要进一步深化、细化、具体化服务工作,力争把全区的“两学一做”提升到一个新高度。
(张光华)

区委办公室开展学习崔庆余活动

本报讯 11月25日,区委办公室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了优秀共产党员崔庆余同志的先进事迹。通过学习,大家一致认为,要自觉把崔庆余同志身上所体现出的精神,作为“一面镜子”,对照学习,对照检查,对照提高,进一步明确自己的努力方向。
(黄蕊)

区公路局学习弘扬红旗渠精神

本报讯 日前,川汇区公路局召开学习“红旗渠精神”会议。会议用多个事例,从多方面详细地讲解了“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红旗渠精神,要求全体党员干部要学习和发扬红旗渠精神,在以后的工作中努力争创一流工作业绩,把党员先进性真正落到实处,切实做好本职工作,践行群众路线,建设福民公路,为川汇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杨玉洁)



为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11月27日上午,川汇区城北办事处邵火庙党支部召开民主评议党员会议,会议由党支部书记邵卫主持。参加评议的有党员和群众代表共计36人,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党员自评、互评、综合评定,对每一名党员做出客观的评价,达到了预期理想效果。
理效明 王静 摄

《我的知青岁月》有奖征文启事

为充分发挥人民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社会作用,系统记录自20世纪50年代中期至70年代末的20多年间知青青年这一特殊群体在那个特定历史时期的人生经历,纪念那段激情燃烧的岁月,帮助人们了解历史、认识国情、感悟人生,川汇区政协决定面向社会开展《我的知青岁月》有奖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写作原则。“三亲”原则:亲身经历,亲眼所见,亲耳所闻;求真务实原则:忠于历史,实事求是,客观记录;文责自负原则:尊重差异,多说并存,史实自负。
二、内容要求。各级知青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机构干部、基层知青

场(队)带队干部的回忆;先进知青、先进知青集体的回忆;支边知青的回忆;知青农场、知青队的回忆;插队知青的回忆;非中心城区籍知青在川汇区下乡的回忆;接受插队知青的农村房东家庭及有关人士的回忆;知青运动中发生的重大事件。

三、撰写方法。文字稿主要为记述体,以第一人称撰写,文字应生动朴实,可读性强,长度1万字以内,最好配有相关图片。照片、音像、视频及重要实物史料要有完整文字说明;各种史料均应注明撰稿人单位、姓名、简介、联系方式等,作者简介在200字以内;征文均以电子版形式发至川汇区政协邮箱,注明为知青稿件。

四、奖励办法。一等奖2名,奖金3000元;二等奖4名,奖金1500元;三等奖6名,奖金500元;优秀奖若干名。获奖者均颁发荣誉证书。
五、时间安排。征稿时间:2016年11月30日至12月20日;2016年12月底完成征文评选工作,并汇集为《川汇文史资料》第九辑。
六、联系方式
主办单位:周口市川汇区政协
地址:周口市川汇区行政新区川汇大道政协办公楼
邮编:466001
联系人:戚明明
联系电话:0394-8516628
13781229966
电子邮箱:chqzqzsy@163.com

扶贫济困 情系弱势

梁显学调研扶贫工作

本报讯 11月22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显学带领部分区人大代表,到朱楼、党庄两个贫困村实地调研扶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区委常委刘娟陪同调研。

梁显学指出,各办事处和帮扶人员要结合不同村庄、不同对象的情况和特点,因地制宜,因人而异,千方百计增加贫困户的收入。帮扶责任人要结合分包贫困户的具体情况,做到帮扶措施具体化,既要有长远性,又要有可操作性,切实提高贫困户的收入水平。要以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重点,强力推进脱贫攻坚工作,确保率先完成脱贫目标任务。
(理效明 王龙)

黄婉真慰问贫困户

本报讯 近日,区政协副主席黄婉真带领帮扶队员到金海路办事处党庄行政村看望慰问结对帮扶贫困户。

黄婉真一行察看了党庄技术培训学校和服装加工基地创业扶贫示范点,了解行政村脱贫的具体措施,并看望慰问贫困户。慰问过程中,黄婉真与帮扶困难群众进行了深入交谈,了解他们生产、生活情况和存在的困难,以及对帮扶工作的看法和建议,鼓励他们坚定信心、自强不息,通过帮扶实现增产增收,早日摆脱贫困走向富裕。
(杨玉洁)

区政法委:到“穷亲戚”家串门

本报讯 本着“走一次‘亲戚’、做一件实事、解决一件实际困难”的原则,区委政法委扶贫干部积极开展“送温暖”活动。11月14日,区委政法委帮扶队员将4套崭新的棉袄送到了贫困户李丙功老人的4个孙子身上,将崭新的棉袄递到老人手中,并为老人买了10斤猪肉,为孩子买了一大提袋零食。

区委政法委高度重视扶贫工作,成立了以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体峰为组长的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包户制度,派出驻村工作队帮扶党庄村,有计划地开展帮扶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
(理效明 姚班廷)

区工信委帮扶困难企业职工

本报讯 针对破产困难企业职工参保人员多、年龄大、居住分散等特点,近日,区工信委抽调14名机关工作人员,组成14个工作小组,深入破产、困难企业,或在街区设点开展便民服务,并把各组包干领导和各工作组人员联系方式、参保政策和缴费办法张榜公布,自觉接受群众监督,让退休职工参保顺心、缴费放心。
(杨玉洁)

荷花办:购买棉衣送寒门

本报讯 荷花路办事处关心和关注辖区困难弱势群体,本月降雪之初,办事处发动辖区爱心企业、爱心人士一起行动,紧急采购一批被褥、棉衣、棉鞋等御寒物资,送至困难群众家中。此次送温暖活动帮扶困难家庭20户。
(理效明 王雪丽)